

澄江市人民政府龙街街道办事处文件

龙办〔2020〕15号

澄江市人民政府龙街街道办事处 关于报批禄充社区泥母猪小组农业产业扶持 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请示

澄江市人民政府：

为进一步巩固龙街街道办事处脱贫攻坚成果，顺利实现我街道办2020年脱贫攻坚目标，结合实际，我街道办组织人员编写了《澄江市龙街街道禄充社区泥母猪小组农业产业扶持建设项目

实施方案》，现呈请澄江市人民政府批复实施。

一、项目概况：

澄江市龙街街道禄充社区泥母猪小组涉及农业人口 20 户 54 人，其中有在册建档立卡 20 户 54 人。泥母猪小组地处山区自然环境优美，历来便有蜜蜂养殖、果树种植的传统，现有蜜蜂养殖户约 12 户，养殖规模 83 箱，整个小组土地面积 300 余亩。但目前蜜蜂养殖、果树种植是由群众自行管理、销售，导致蜜蜂养殖未真正形成产业，不能达到预期目标。

2020 年是脱贫攻坚决胜之年，为全面实现小康社会，如期打赢脱贫攻坚战，龙街街道办坚持聚焦精准、坚持群众参与、坚持公开透明、坚持逐步完善，遵循社区申报、街道办审核、市审定的原则，决定泥母猪小组农业产业扶持建设项目。为切实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脱贫致富，形成当地独特产业，稳定收入来源，提高群众生活质量，结合当地的实际情况，建设该项目非常必要。

项目建成后，建档立卡贫困户以产业扶持资产（中蜂）入股、建档立卡贫困户以蜜源种植入股（由合作社统一提供果树苗、统一提供蜜源植物种子，农户自主管理）成立合作社。按照“双方自愿、互惠互利、民主管理”的原则，实行单独建账，独立核算，扣除运营成本、人员工资及其他费用后，对入股农户实行“保底分红”的形式进行分配，分配比例为建档立卡贫困户 35%，蜜源种植入股村民 35%，合作社 30%。最大限度降低蜜蜂养殖风险，科学分配利益，实现积累和消费“双赢”，保证蜜蜂养殖地的正常运行和贫困村民的经济收入。

二、项目名称

澄江市龙街街道禄充社区泥母猪小组农业产业扶持建设项目

三、项目性质：新建

四、项目实施主体：澄江市人民政府龙街街道办事处

五、项目选址：澄江市龙街街道禄充社区泥母猪小组

六、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一）养殖工程及附属配套工程；

- 1.蜜蜂养殖区内中蜂购买 500 窝。
- 2.养殖区蜂箱购买 500 个。
- 3.养殖区内土地修整 20 亩。
- 4.养殖区内管理用房修筑 1 座，建筑面积 33.80 平方米。
- 5.养殖区周边围栏刺丝安装 1189 米。
- 6.机耕路修复 1780 平方米。
- 7.管理用房引入 DN32 镀锌给水管 210 米。
- 8.管理用房电线引入 400 米。

（二）经济果木及蜜源作物种植工程；

- 1.蜜源经济作物油菜花种采购 0.13 吨。
- 2.蜜源胸径 1.5-2.5CM 甜樱桃苗购买 2100 株。
- 3.蜜源梨树种植 2100 株。
- 4.种植区内破损水池修复 3 座。
- 5.种植区内新建水窖 3 座。
- 6.种植区内安装 PEDN40 浇灌管网 3200 米。

七、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投资概算总额为 113.90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 107.9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6.0 万元。本项目争取产业扶持项目资金 107 万元，其余资金街道办自筹。

八、建设工期：2020 年 3 月—2020 年 8 月

九、效益分析：一是项目建成后，通过专业经纪人专业养殖，形成规模化、高标准化示范基地，最终形成蜜蜂养殖、蜂蜜加工、销售为一体的产业；二是通过经济果木、蜜源经济作物种植增加建档立卡户收入，提高生活质量；三是为泥母猪小组培育长效稳定农业产业，引导带动群众依托自身资源优势实现增收致富，发展壮大小组集体经济，进一步发挥党的基层组织战斗堡垒作用。

当否，请批示。

附件：《澄江市龙街街道禄充社区泥母猪小组农业产业扶持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澄江市人民政府龙街街道办事处

2020 年 4 月 23 日



龙街街道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0 年 4 月 23 日印发 （共印 6 份）
